

##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25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25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亲自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毛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；**

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，并于2022年1月25日下午2:00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。

**二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**

董事会同意提名吴松成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充分了解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、学历、职称、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，认为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以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松成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9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

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**三、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将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〉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》**

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发出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0)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